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26-035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通过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1、为满足资金需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化工”“本公司”）、浙江盾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安徽向科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向科”）、湖北东神楚天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神楚天”）等公司拟通过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山西江阳兴安民爆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兴民爆”）、重庆顺安南桐爆破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桐爆破”）、广西金建华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金建华”）、陕西红旗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旗民爆”）、安徽皖化民用爆破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皖化”）等公司拟通过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向母公司江南化工提供委托贷款，合计委托贷款金额不超过 6.81 亿元，用于补充借款人的流动资金。其中：

①江南化工逐笔分批次向全资子公司新疆江南易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易泰”）提供累计不超过 0.1 亿元（上限）委托贷款，向全资子公司新能源公司提供累计不超过 0.4 亿元（上限）委托贷款，向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科大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科大”）提供累计不超过 0.05 亿元（上限）委托贷款，向全资子公司湖北金兰特种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金兰”）提供累计不超过 0.1 亿元（上限）委托贷款。

②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源公司逐笔分批次向其全资子公司伊吾盾安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伊吾风电公司”）提供累计不超过 0.45 亿元（上限）委托贷款，向其全资子公司鄯善盾安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鄯善风电公司”）提供累计不超过 0.3 亿元（上限）委托贷款，向其全资子公司木垒县盾安风电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木垒风电公司”）提供累计不超过 0.25 亿元（上限）委托贷款，向其全资子公司宁夏盾安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风电公司”）提供累计不超过 0.8 亿元（上限）委托贷款，向江南化工全资子公司北方爆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爆破”）提供累计不超过 0.6 亿元（上限）委托贷款，用于补充借款人的资金缺口。

③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向科逐笔分批次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江南爆破提供累计不超过 0.15 亿元（上限）委托贷款，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向科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向科工程”）提供累计不超过 0.05 亿元（上限）委托贷款，用于补充借款人的资金缺口。

④公司控股子公司东神楚天逐笔分批次向其全资子公司湖北楚天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天爆破”）提供累计不超过 0.2 亿元（上限）委托贷款，向其全资子公司黄石市天安民爆器材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石天安”）累计不超过 0.05 亿元（上限）委托贷款，用于补充借款人的流动资金缺口。

⑤江兴民爆逐笔分批次向江南化工提供累计不超过 1 亿元（上限）委托贷款，南桐爆破逐笔分批次向江南化工提供累计不超过 0.4 亿元（上限）委托贷款，广西金建华逐笔分批次向江南化工提供累计不超过 0.4 亿元（上限）委托贷款，红旗民爆逐笔分批次向江南化工提供累计不超过 1.5 亿元（上限）委托贷款，安徽皖化逐笔分批次向江南化工提供累计不超过 0.01 亿元（上限）委托贷款，用于补充借款人的流动资金缺口。

本次提供委托贷款的资金为委托人自有资金，非募集资金。借款年利率：最高不超过 3%，实际执行利率以委托人与借款人协商一致结果为准。委托贷款手续费率：最高不超过万分之零点六（委托贷款合同尚未签署，以最终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及相关文件为准）。贷款期限：自借款协议生效起不超过 60 个月（具体日期以协议约定为准），如借款人经委托人同意之后提前归还此项贷款时，则按实际用款天数和用款金额计收利息。

2、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通过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出席会议的关联董事杨世泽、代五四、方晓、孙飞回避表决。该项关联交易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企业名称：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26734U

3、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王世新

5、成立日期：1997 年 6 月 4 日

6、注册资本：634,000 万元人民币

7、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青年湖南街 19 号

8、经营范围：(一)吸收成员单位存款；(二)办理成员单位贷款；(三)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四)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五)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六)从事同业拆借；(七)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八)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和消费信贷；(九)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9、金融机构编码：L0012H211000001

10、主要股东：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北方工业公司。

11、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2025 年末财务公司总资产 11,990,740.70 万元，总负债 10,510,650.71 万元，净资产 1,480,089.98 万元，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 63,534.71 万元，全年实现综合收益总额 66,856.16 万元。

12、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至目前，财务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构成何种具体关联关系的说明

财务公司属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兵器工业集团”）控股子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与财务公司属于受同一法人兵器工业集团控制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

易。

三、委托贷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被资助对象-北方爆破科技有限公司

① 公司名称：北方爆破科技有限公司

② 成立日期：1997 年 10 月 31 日

③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 51 号 C 座三层 301、302

④ 法定代表人：王洪强

⑤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人民币

⑥与公司的关系：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⑦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民用爆炸物品生产；爆破作业；建设工程监理；安全评价业务；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施工。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机械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光学仪器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木材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化肥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煤炭销售（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⑧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北方爆破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90,272 万元，负债 102,783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87,489 万元，营业收入 231,717 万元，利润总额 30,902 万元，净利润 24,451 万元。

（二）被资助对象-浙江盾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① 公司名称：浙江盾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② 成立日期：2011 年 4 月 22 日

③ 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滨兴路 599 号 2 幢 7 楼 710 室

④ 法定代表人：王敦福

⑤ 注册资本：78,842.433 万元人民币

⑥与公司的关系：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⑦主要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新能源技术，

电力技术，生物质发电技术，风力发电技术，光伏发电技术；实业投资；含下属分支机构经营。

⑧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浙江盾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591,352.60 万元，负债 392,250.26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99,102.34 万元，营业收入 73,852.86 万元，利润总额 16,461.78 万元，净利润 12,777.73 万元。

（三）被资助对象-安徽江南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① 公司名称：安徽江南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② 成立日期：2007 年 7 月

③ 公司住所：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港口镇分界山

④ 法定代表人：高朋飞

⑤ 注册资本：12,000 万元人民币

⑥与公司的关系：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⑦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爆破作业；建设工程施工；民用爆炸物品生产；安全评价业务；建设工程监理；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水路普通货物运输；水路危险货物运输。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建筑用石加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装卸搬运（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⑧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安徽江南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40,585 万元，负债 15,208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25,377 万元，营业收入 59,665 万元，利润总额 4,951 万元，净利润 3,710 万元。

（四）被资助对象-湖北金兰特种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① 公司名称：湖北金兰特种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②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04 日

③ 公司住所：湖北省赤壁市光谷产业园区

④ 法定代表人：徐斌

⑤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⑥与公司的关系：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⑦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 ：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许可项目 ：爆破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⑧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湖北金兰特种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4,899.93 万元，负债 7,865.3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2,965.37 万元，营业收入 11,250.93 万元，利润总额-158.7 万元，净利润-166.97 万元。

（五）被资助对象-内蒙古科大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① 公司名称：内蒙古科大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② 成立日期：2012 年 01 月 17 日

③ 公司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如意总部基地腾飞南路 16 号如意大厦 C 座 205-3 室

④ 法定代表人：何毅

⑤ 注册资本：3,500 万元人民币

⑥与公司的关系：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6.2595%。内蒙科大少数股东北京威劢偲矿山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43.7405%，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⑦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财务资助的说明：内蒙科大少数股东北京威劢偲矿山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合伙）因自身资金安排，未能按同等比例提供委托贷款，为有效防范代偿风险，保障公司利益，公司已要求其提供反担保承诺函。同时，公司对内蒙科大经营资金实行统筹管理，具备对其资金流向及日常经营的有效管控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委托贷款风险整体可控。

⑧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爆破作业；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筑劳务分包；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安全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润滑油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矿山机械销售；采矿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科技中介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设备租赁；土石方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⑨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蒙古科大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598.90 万元，负债 1,084.26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514.64 万元，营业收入 1,737.44 万元，利润总额 8.73 万元，净利润 8.73 万元。

（六）被资助对象-新疆江南易泰建材有限公司

① 公司名称：新疆江南易泰建材有限公司

② 成立日期：2018 年 4 月 24 日

③ 公司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米东北路 1110 号

④ 法定代表人：赵永卫

⑤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人民币

⑥与公司的关系：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⑦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建筑材料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⑧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新疆江南易泰建材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40,006.54 万元，负债 7,320.93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32,685.62 万元，营业收入 4,872.55 万元，利润总额 3.51 万元，净利润 1.63 万元。

（七）被资助对象—伊吾盾安风电有限公司

① 公司名称：伊吾盾安风电有限公司

② 成立日期：2011 年 5 月 13 日

③ 公司住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吾县淖毛湖镇以南 17 公里处

④ 法定代表人：王永胜

⑤ 注册资本：15,620 万元人民币

⑥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盾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100%

⑦主要经营范围：风力发电的生产、销售；项目的工程设计、施工、监理、咨询、运营、维护，风力发电机组零配件销售、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⑧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伊吾盾安风电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48,369.79 万元，负债 27,980.73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20,389.06 万元，营业收入 4,590.19 万元，利润总额 87.75 万元，净利润 73.63 万元。

（八）被资助对象—鄯善盾安风电有限公司

① 公司名称：鄯善盾安风电有限公司

② 成立日期：2011 年 5 月 6 日

③ 公司住所：新疆吐鲁番市鄯善县连霍高速公路以南、沙尔湖服务区东南侧 1 幢二层，一层

④ 法定代表人：范海博

⑤ 注册资本：15,400 万元人民币

⑥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盾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100%

⑦主要经营范围：风力发电的生产、销售；项目的工程设计、施工、监理、咨询、运营、维护，风力发电机组零配件销售、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⑧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鄯善盾安风电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44,656.99 万元，负债 19,716.33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24,940.66 万元，营业收入 7,488.35 万元，利润总额 2,580.02 万元，净利润 2,239.11 万元。

（九）被资助对象—木垒县盾安风电有限公司

① 公司名称：木垒县盾安风电有限公司

② 成立日期：2012 年 10 月 17 日

③ 公司住所：新疆昌吉州木垒县大石头乡老君庙风电场规划区

④ 法定代表人：王永胜

⑤ 注册资本：7,688 万元人民币

⑥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盾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100%

⑦主要经营范围：风力发电的生产销售;项目的工程设计、施工、监理、咨询、运营、维护、风力发电机组零配件销售；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⑧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鄯善盾安风电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5,381.98 万元，负债 10,342.90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5,039.08 万元，营业收入 4,063.65 万元，利润总额 1,118.63 万元，净利润 945.73 万元。

（十）被资助对象—宁夏盾安风电有限公司

① 公司名称：宁夏盾安风电有限公司

② 成立日期：2011 年 05 月 18 日

③ 公司住所：宁夏固原市原州区寨科乡

④ 法定代表人：杨益明

⑤ 注册资本：壹亿陆仟捌佰贰拾万元人民币

⑥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盾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100%

⑦主要经营范围：风力发电的开发、投资、建设、管理：技术服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⑧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宁夏盾安风电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25,895.70 万元，负债 99,776.24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26,119.46 万元，营业收入 15,821.63 万元，利润总额 5,852.16 万元，净利润 4,974.22 万元。

（十一）被资助对象—安徽向科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① 公司名称：安徽向科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② 成立日期：2005 年 8 月 31 日

③ 公司住所：安徽省安庆市宜秀区大龙山镇宜秀区北部新城邓石如路文源时代鑫城 SY1 幢 301 室

④ 法定代表人：胡朝海

⑤ 注册资本：4082 万元人民币

⑥ 与公司的关系：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⑦主要经营范围：设计施工、安全评估、安全监理(凭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经营)；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凭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资质许可经营）；矿山生态修复；地质灾害治理服务；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垃圾处理；设备租赁；场地租赁；建筑劳务分包；土石方工程设计、施工；石料加工与销售；煤炭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⑧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安徽向科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5,599.55 万元，负债 2,165.98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3,433.57 万元，营业收入 8,754.02 万元，利润总额-1,013.31 万元，净利润-835.99 万元。

（十二）被资助对象—湖北楚天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① 公司名称：湖北楚天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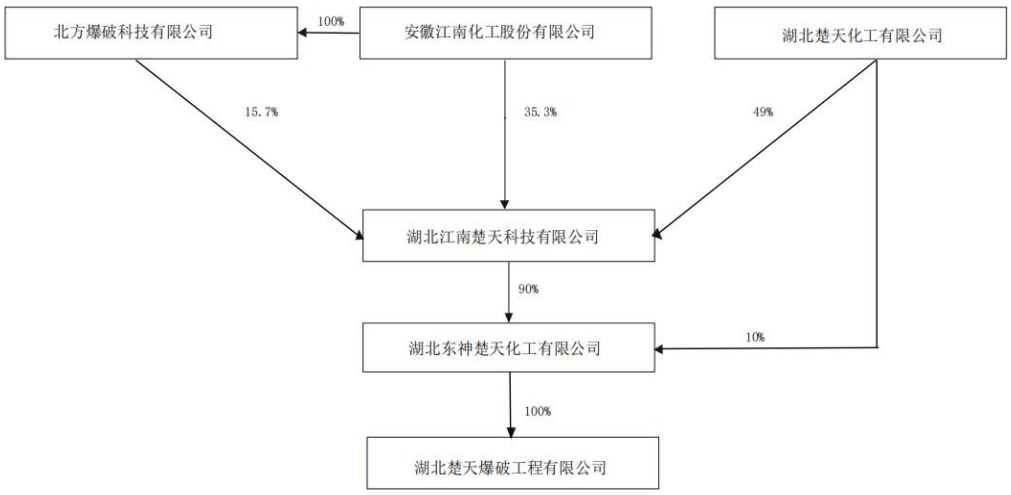
② 成立日期：2011 年 08 月 31 日

③ 公司住所：湖北省大冶市陈贵镇华垅村（雷岭路）

④ 法定代表人：柯学军

⑤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⑥与公司的关系：



⑦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爆破作业,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安全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⑧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湖北楚天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3,141 万元，负债 2,453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687 万元，营业收入 3,721 万元，利润总额 11 万元，净利润 14 万元。

（十三）被资助对象—黄石市天安民爆器材储运有限公司

① 公司名称：黄石市天安民爆器材储运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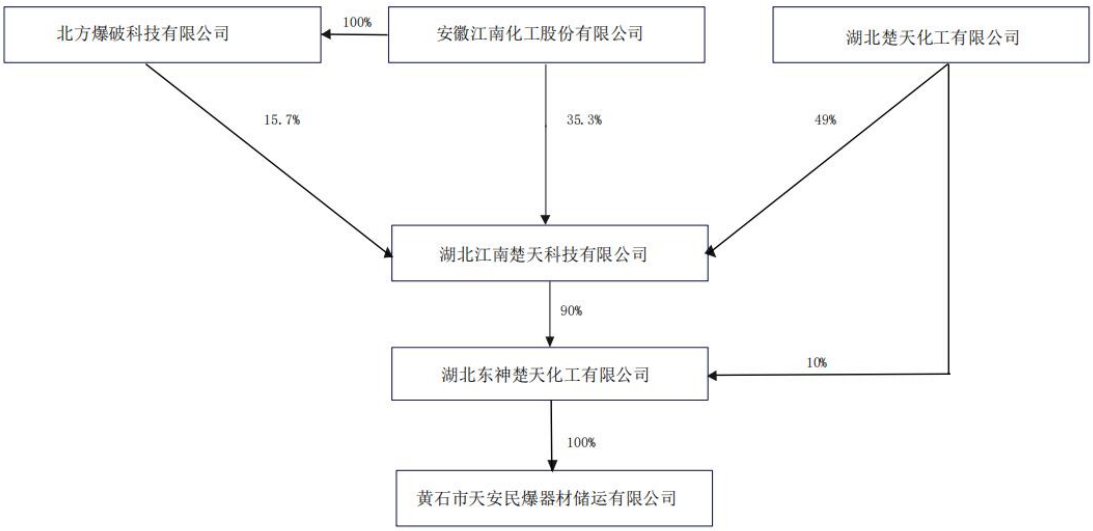
② 成立日期：1997 年 10 月 20 日

③ 公司住所：湖北省黄石市大冶市陈贵镇陈贵村雷岭路 1 号综合办公楼 1 层

④ 法定代表人：张明

⑤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⑥与公司的关系：



⑦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

证件为准）

⑧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黄石市天安民爆器材储运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215 万元，负债 1,069 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146 万元，营业收入 1,856 万元，利润总额 7 万元，净利润 3 万元。

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至目前，上述被委托贷款对象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委托贷款合同的主要内容

委托贷款合同尚未签署，合同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及相关文件为准。

五、本次委托贷款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委托贷款为满足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确定有合理的利率、手续费及结息方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其交易性质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本次委托贷款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运转和相关投资。

六、董事会意见

本次提供委托贷款为满足下属公司资金需要，委托人提供资金为自有资金。有利于支持其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能够定期跟踪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能够较好地控制委托贷款风险。被资助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公司对其生产经营拥有控制权，能有效防范和控制偿债风险及保障公司利益。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召开前，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通过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的情况如下：

公司及下属公司通过财务公司开展委托贷款业务，是为了支持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兼顾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遵循了自愿、公开、诚信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

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此次委托贷款事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八、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及逾期未收回情况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公司委托贷款余额为 29,500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3.08%，无逾期金额。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以外的其他公司的委托贷款，亦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委托贷款情况。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九日